

共青团咸宁市委 2022 年部门预算简要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主要职责和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主要任务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见附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表（见附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表（按功能科目到项级）（见附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见附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科目到项级）（见附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科目到款级）（见附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见附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科目到项级）

九、项目支出明细表（见附表）

第四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三、“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五、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七、2022 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主要职责和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先进青年的群众组织，是广大青年在实践中学习共产主义的学校，是党的助手和后备军。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咸宁市委员会是咸宁市各级团组织的领导机关。共青团咸宁市委内设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学少部等三部一室，下设1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市大学生创业就业促进中心和1个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市青少年宫，经费统一由团市委编制。

（二）机构设置

根据共青团咸宁市委、咸宁市大学生创业就业促进中心、咸宁市青少年宫的“三定”方案共定行政编制8人，工勤编制1人，事业编制6人。实际在岗行政编制9人，工勤编制1人，事业编制6人。

二、2022年度主要任务

1.领导全市共青团工作；负责市青联、学联和少先队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

2.负责指导并组织实施全市青少年的思想政治理论教育、宣传文化活动，推荐、表彰优秀青少年和团组织；指导全市青年志愿者工作的开展。

3.研究全市青年思想动态和青年工作状况以及青少年思想教育、青少年事业发展等问题，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依据。

4.协助市委、市政府有关部门做团员、青年和少先队员

的教育管理工作。

5.指导全市团的组织建设和团干部队伍建设，推进全市团的基层组织建设。

6.开展创业交流和培训，营造创业氛围，负责市青年企业中心（创业孵化基地）日常管理工作，贯彻落实市人民政府关于鼓励支持大学生来咸宁创业的意见（咸政发〔2014〕11号）。

7.负责市青少年宫的日常管理，定期举办公益性活动服务青少年。

8.负责咸宁青年网、青春咸宁微信公众号等媒体的维护和运营。

9.负责做好全市共青团系统和青少年外事以及市内外青少年友好交流工作。

10.负责全市“希望工程”的实施工作。

11.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2022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见附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表（见附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表（按功能科目到项级）（见附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见附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科目到项级）（见附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科目到款级）（见附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科目到项级)

(九) 项目支出明细表 (见附表)

四、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一) 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经市人大核定并批复下达,共青团咸宁市委 2022 年部门预算收入 832.6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7.27 万元、社保基金拨款 5.34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260 万元。较上年预算 475.52 万元,增长 357.08 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比上年多了一个预算项目鼓励大学生来咸创业扶持专项资金,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260 万元。

2022 年预算支出 832.60 万元,较上年预算 475.52 万元,增长 357.08 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比上年多了一个预算项目鼓励大学生来咸创业扶持专项资金,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260 万元。

(1)按经济分类细分,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金额 314.27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53.5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9.73 万元、资本性支出 1 万元。

(2)按照功能科目到项细分,一般预算支出 567.27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6.1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0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3.06 万元。

本年支出主要用于保障机关正常运转、乡镇实体化“大团委”建设、未保办及预青办工作、青年统战联络活动、基层团组织建设、政府购买服务事项、青少年宫公益课堂和日

常维护及运营以及鼓励支持大学生创业等支出。

(二)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共青团咸宁市委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60.73 万元。其中：办公费 4 万元、印刷费 2 万元、邮电费 0.5 万元、差旅费 2 万元、会议费 2 万元、培训费 1 万元、公务接待费 1 万元、劳务费 12.2 万元、委托业务费 2.9 万元、工会经费 4.1 万元、福利费 3.0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3.7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5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1 万元。占预算总额 832.60 万元的 7.292%，比上年 44.83 万元增加 15.9 万元，增长 35.477%。增长的原因主要是今年预算结构调整，把上年度预算项目中的劳务费放在今年预算机关运行经费中，导致机关运行经费的增长。

(三) “三公” 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4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4.3 万元，主要原因在于出国(出境)费用减少，其中：

-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无变化。
- (2) 公务接待费 1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没有变化。
-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其中，辆运行费包括单位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无变化。2022 年我单位将继续严格控制公车使用，力争下降公车费用。

(四)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咸宁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有关规定，切实做到“应编尽编，应

采尽采”。2022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6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55万元。比上年预95.4万元减少35.4万元，下降37.11%。下降原因一是信息化设备采购已完成；二是大多数货物类或服务类采购单批次不超过10万元无需办理政府采购。

(五)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公务车辆1辆，为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与上年度相比无变化。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共青团咸宁市委无政府性基金。

(七)2022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部门预算绩效开展情况：2022年团市委项目支出513万元，各项目均按照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开展绩效目标编制及评审、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注重项目目标与预算内容、工作计划的一致性。

2.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鼓励大学生来咸创业项目，主要绩效目标是：引进大学生创业项目数量、引进项目扶持率、创业项目成活率、单个项目引入成本以及创新创业工作宣传效应。

五、名词解释

- 1.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预算安排且当年拨付的资金。
- 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

(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会议费、差旅费等)。

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三公”经费：按照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6.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7.公务用车：指单位用于履行公务的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及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共青团咸宁市委

2022年1月28日

